

第十六課 夢想成真(paraklesis 安慰者)

和合本：路加福音二 25-28

「²⁵ 在耶路撒冷有一個人，名叫西面；這人又公義又虔誠，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，又有聖靈在他身上。²⁶ 他得了聖靈的啟示，知道自己未死以前，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。²⁷ 他受了聖靈的感動，進入聖殿，正遇見耶穌的父母抱著孩子進來，要照律法的規矩辦理。²⁸ 西面就用手接過他來，稱頌神說。」

馬丁路得金的名言「我有一個夢」(I have a dream)，他夢見美國非洲裔人士，不再被拒於美國門外、不再只能坐在巴士後排幾個座位、不再只能入住某些特定區的房子、不再只能入讀某些指定學校、不再被人歧視、不再成為美國二等公民。他的夢終於實現了，至少是部份或體制上實現了。沒有馬丁路得金的夢，賴斯不會成為美國的國務卿。沒有馬丁路得金的夢，奧班馬就沒有可能成為美國的總統。可惜馬丁路得金的夢還沒有完成，他就被槍殺身亡，但美國通過了平權法案後，為不少非裔人士平反。

事實上，一個人若沒有夢，他只會墮落成為一個行屍走肉的人，一間公司若沒有夢，它就注定遲早關閉，一個國家若沒有夢，一定國家衰落，一個教會沒有夢，也一定走上自毀道路。

猶太人也有他們的夢，尤其是在耶穌的時代。他們一向以為猶太人是上帝的選民，神與亞伯拉罕、摩西、大衛立約，神要祝福以色列成為一個大國。但公元前 586 年，猶太被巴比倫人所滅，並且被徙至 800 哩以外的巴比倫，自此猶太人既沒有自己的國家，國土及自主權，雖然後來巴比倫為波斯所滅，波斯容許猶太人回歸巴勒斯坦，但這已經不再是猶太人的國土了，而是波斯的一個省份，猶太人亦只不過是沒有國籍的亡國奴。聖地先後移手，巴比倫為波斯所滅，波斯又為希臘所滅，希臘帝國崩潰，羅馬大帝國取而代之。在這麼多年的流蕩中，猶太人也體會到復國似乎是一個無法實現的夢想，除非神派遣一個強而有力的彌賽亞，卒領猶太人武裝起義，恢復以色列國。這就是猶太人所渴望的救主，所以，在猶太人歷史中，我們見到不少自稱為基督的人士揭竿起義，自稱為彌賽亞，其中在耶穌時代的奮銳黨，便是其中的一派。

然而，當時亦有一小撮人士，稱為在主內沉默的一群(The Quiet in the Lord)，他們所夢想的並不是一個武裝的彌賽亞，帶著軍隊作反，而是期待著一個以愛和公義來征服這個世界的彌賽亞，他們藉著禱告、默想，等候上帝的拯救和這位公義慈愛的彌賽亞降臨。西面就是這樣的一個猶太人。

西面是何許人也？他既非祭司，也不是聖職人員，他只是一個住在耶路撒冷的普通人，一個我們所謂的「平信徒。」西面這個名字，是在猶太人中一個非常普通的名字，路加沒有提及他的地位、職業、年歲等，但卻清清楚楚講述他屬靈的景況！

- ✦ 他是一個又公義又虔誠的猶太人——「公義」的意思，不是說他沒有罪，而是指在神眼中，他是一個神認為是合宜的人(right in the sight of God)，所以路加隨即稱他是一個敬虔的人，所謂敬虔(eulabes)是指他「當神有到」，敬畏神的人。
- ✦ 他更是一個有夢想的人，他不是期望一個暴力的彌賽亞，也不是一個東征西服的大霸主，為民除害，而是一個「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。」

究竟路加所謂「安慰者」是什麼意思？

- ⊕ 希臘文的 **paraklesis** 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29 次，可解作「安慰」「鼓勵」「幫助」。所謂「以色列的安慰者」，是指那些猶太人，相信末日的時候，彌賽亞會降臨在地上，安慰一切受傷的人，他們稱這彌賽亞為 **menakem**，意思即是安慰者。路加二 25 所提到以色列的安慰者是指耶穌基督，而約翰福音十六 7 所提到的「保惠師」也是同一個字 **parakletos**，是從神而來的安慰者。
- ⊕ 路加更告訴我們：「又有聖靈在他身上。他得了聖靈的啟示，知道自己在未死以前，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。」(v.26)西面的夢既不是白日夢，也不是自己幻想出來的；而是神的啟示，他是得到聖靈的啟示而領略得到的，希臘文 **kechrematismemon** 是解作「直接的啟示」，這既是啟示，也是應許；在他未死之前，必看見主所立的基督，如今這夢實現了，他親眼見到這位基督，就不禁歌頌讚美神。

默想

- (1) 猶太人的夢想是什麼？
- (2) 什麼是 The Quiet in the Lord？
- (3) 西面是誰？他夢想又是什麼？